



关于河北工业大学2025级学生校内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

发布日期: 2026-08-31 作者: 访问量: 9505

根据《河北工业大学普通本科学生态学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及有关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统筹和优化校内办学资源及专业资源配置，现将2025级学生校内转专业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工作时间安排

1.学生报名。9月3日9:00时-9月4日16:00时，学生依据转专业的条件和自身兴趣爱好及特长（具体转专业条件及专业接收名额详见附件1），在学校综合教务系统转专业模块（<http://jwxs.hebut.edu.cn>）提出申请（操作手册详见附件2），每人仅可填报1个转专业志愿，志愿提交后不可更改。参加转专业的学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；

2.公布建议录取名单。9月4日，本科书院将在学校综合教务系统和本科书院主页公布建议录取名单，学生可自行查看。根据转专业志愿报名情况，系统按照学生总成绩平均分绩点排名择优推荐建议录取名单，总成绩不包含不及格任选课以及双学位、辅修课程；

3.发布复试通知。9月4日，学校在本科书院主页发布具体复试安排；

4.复试阶段。9月5日-9月6日，各学院组织转专业复试，并将拟录取名单经教学院长签署意见后报本科书院，复试结果将在学校综合教务系统中公布，学生自行查看；

5.最终审批阶段。9月7日，本科书院汇总并审核学院转专业拟录取名单；

6.公示阶段。9月7日，转专业最终名单公示，公示期为9月7日至9月9日；

7.手续办理阶段。9月11日，转专业学生办理学籍变动手续。

二、其他

1.参加转专业的学生，在系统中提交转专业志愿后，应及时打印《河北工业大学转专业报名表》，一式两份；

2.参加转专业的学生应充分考虑网络因素及系统时间误差等因素，合理安排志愿提交时间。为确保志愿顺利提交，建议学生在系统截止时间前至少20分钟完成志愿填报。因超过报名时间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志愿提交失败的，相关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；

3.学生如自愿放弃转专业申请，应当在转专业最终名单公示前向拟接收学院提出书面申请，经拟接收学院与学生所在学院同意，并报本科书院备案后,可放弃转专业申请,逾期不予办理；

4.转专业报名过程中，若发现弄虚作假者恶意挤占专业接收名额的行为，一经查实，学校将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；

5.学生如对各专业接收条件有疑问，请联系相关学院教学办公室；如有其他问题，请联系本科书院（联系人：张莉，郭连生；联系电话：022-60436912）。

附件：

1.2025级学生校内转专业接收条件和人数 (/docs/2026-08/885e5d8493144fb7acec275fc5f2ac3a.pdf)

2.转专业系统操作手册-学生版 (/docs/2026-08/3e4b3508190b4c8baa24e7c7eb5d9570.pdf)

3.2024级转专业各专业接收最低学分绩点情况 (/docs/2026-08/1b18a8c0d42b4a13837874d9f651c787.xls)

本科书院

2026年8月31日

友情链接

河工学堂云 (<https://hebut.yuketang.cn/proj/portal/home/>) 河工云课堂 (<https://hebut.fanyu.chaoxing.com/portal/>) 教师网上教务系统 (<https://jwxs.hebut.edu.cn>) 学生网上教务系统 (<https://jwxs.hebut.edu.cn>)

联系我们

地址：天津市北辰区西平道 5340 号
邮编：300401
电话：022-60438000
访问量：3822333

